

吴村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基本目录

事项类别	事项名称	公开内容	公开依据	公开主体	公开时限	公开渠道	公开形式	公开对象	监督举报电话
机构信息	1.机构概况	机构名称、办公地址、办公时间、办公电话、传真、通信地址、邮政编码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711号)、三定方案	吴村镇人民政府	信息形成(变更)3个工作日内	■ 区政府网站 ■ 信息公告栏	■ 全文发布	社会	咨询、举报电话：0357-3022008
	2.机构职能	依据“三定”方案及职责调整情况确定的本部门最新法定职能							
	3.领导分工	领导姓名、工作职责、工作分工、标准工作照							
	4.内设机构	内设机构名称、职责、办公电话							
	5.下属单位情况	下属单位名称、地址、主要负责人、办公电话							
政策文件	6.上级文件	区委、区政府主动公开文件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711号)	吴村镇人民政府	信息形成(变更)3个工作日内	■ 区政府网站 ■ 信息公告栏	■ 全文发布	社会	咨询、举报电话：0357-3022008
	7.本级文件	乡党委、政府主动公开文件、工作通报							
	8.政策解读	相关政策文件的解读							
政务公开	9.政务动态	履行职能的工作措施、目标任务进展及结果、年度工作报告、全乡经济社会发展年度规划计划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711号)	吴村镇人民政府	信息形成(变更)3个工作日内	■ 区政府网站 ■ 信息公告栏	■ 全文发布	社会	咨询、举报电话：0357-3022008
	10.政府公告	乡人民政府发布的相关公示、公告和通知							
	11.公开制度	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文件							
	12.公开指南	政府信息主动公开范围、形式、时限；依申请公开范围、受理机构、受理程序等；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及联系方式							
	13.工作年度报告	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							
	14.公开目录	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内容							
	15.建议提案复文公开	人大会议提案答复公开文件							
16.依申请公开	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服务指南(受理机构、申请方式、申请处理、收费等)；在线受理申请表								
财政资金	17.预决算管理	年度财政预决算报告及三公经费预决算情况说明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711号)	吴村镇人民政府	信息形成(变更)3个工作日内	■ 区政府网站 ■ 信息公告栏	■ 全文发布	社会	咨询、举报电话：0357-3022008
	18.社会救助	城乡医疗救助、低保、五保、临时救济、退役军人补助、困难(重度残疾人)补贴							
	19.农业、林业补助资金	耕地地力保护补贴、农机购置补贴、核桃、中药材等特色产业发展补贴；退耕还林、公益林、商品林等林业补贴							
脱贫攻坚	20.贫困人口动态调整	贫困人口动态调整花名册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711号)	吴村镇人民政府	信息形成(变更)3个工作日内	■ 区政府网站 ■ 信息公告栏	■ 全文发布	社会	咨询、举报电话：0357-3022008
	21.“雨露计划”	“雨露计划”资助花名册							
	22.扶贫小额信贷	扶贫小额信贷贴息花名册							
	23.产业扶持	产业发展补助花名册							
	24.建房扶持	采煤沉陷区搬迁治理花名册 农村危旧房改造补助花名册 改厕花名册							
为民服务	25.办事指南	计生、民政、林业、保险、劳动保障、国土、农业等办事指南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711号)	吴村镇人民政府	信息形成(变更)3个工作日内	■ 区政府网站 ■ 信息公告栏	■ 全文发布	社会	咨询、举报电话：0357-3022008
安全与应急管理	26.安全管理	有关安全的各类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711号)	吴村镇人民政府	信息形成(变更)3个工作日内	■ 区政府网站 ■ 信息公告栏	■ 全文发布	社会	咨询、举报电话：0357-3022008
		定期开展各类安全隐患大排查、大整治的工作部署情况和责任分工							
		较大以上的安全事故调查及处理结果							
	27.应急管理	应急预案：突发时间的应急处理预案							
		应急处置规范：涉及重大、突发事件的处置规范、流程 情况通报：涉及重大、突发事件处置情况通报							
公共资源配置	28.政府采购	采购项目公告、采购文件、采购项目预算金额、采购结果、采购合同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711号)	吴村镇人民政府	信息形成(变更)3个工作日内	■ 区政府网站 ■ 信息公告栏	■ 全文发布	社会	咨询、举报电话：0357-3022008
	29.土地利用与管理	土地增减挂钩项目工作方案、推进进度、征拆标准等信息							
	30.重大建设项目	省、市、区级重大建设项目审批、核准、备案以及项目实施过程、结果和社会效果等信息							
生活服务	31.生活服务	停电、道路封闭、劳动就业等信息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711号)	吴村镇人民政府	即时发布信息形成(变更)3个工作日内布	■ 区政府网站 ■ 信息公告栏	■ 全文发布	社会	咨询、举报电话：0357-3022008